

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实验室安全检查与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精神，学院决定组织开展实验室安全检查与专项整治工作。为确保该项工作的顺利开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实验室安全检查与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和推进相关工作，组成如下：

组 长：王光涛 宋明华

副组长：满海波

成 员：杨春城 刘 鹏 吴海涛 王君成 黄 伟 刘松青
祝 玲 余 东 夏志乡 曹金龙 郭炳鳌 刘韶华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务处，具体负责实验室安全检查与专项整治的组织、协调工作。

二、工作目标

将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贯通到各个环节，对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的部门和人员严肃问责，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的观念，坚决做到“把风险防控挺在隐患前边、把隐患排查治理挺在事故前面”，有效防范学院重特大事故发生。

三、总体要求

（一）增强责任意识

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安全生产和应

急管理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坚守安全红线，坚持问题导向，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及“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提升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水平，为学院师生提供最安全、最阳光的校园环境。

（二）强化目标导向

迅速全面排查安全隐患，进一步抓好自查整改，不断强化实验室安全教育，坚决防止安全事故。采取有效措施，着力降低学院实验室和危险化学品采购、储存、使用、处置等环节的安全风险。全面落实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完善学院实验室分级分类和危险源管控分级管理体系，以排查和整改安全隐患为抓手，以防范遏制各类安全事故为目标，对实验室安全隐患进行“全过程、全要素、全覆盖”排查，重点做好易燃、易爆、易制毒、剧毒化学品安全及生物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改工作，切实提升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能力，坚决杜绝学院实验室安全事故，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学院安全稳定。

四、主要任务

（一）加强高危化学品管控

要规范设置、严格管理校园内部危险化学品仓库，全面彻底摸清学院的危险化学品底数，认真辨识涉及重大危险源的风险点，尤其是金属钠、金属镁、氧气、氢气、硝铵类化学品等危险爆炸品，要全面排查，逐项列出清单，建立高危化学品安全风险专项台账，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管控严。

（责任部门：材料工程系、教务处、安全保卫部）

（二）开展危险化学品各环节安全整治

开展对剧毒、易制毒、易制爆试剂采购、储存、使用、废弃物处置等环节的专项自查整治。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要分级分类，努力把“看不到”“想不到”“不知道”的问题纳入视线，逐项明确隐患整改要求与负责人员，实行挂牌、整改、销号闭环管理，防止安全风险隐患失控引发事故。

（责任部门：材料工程系、教务处、安全保卫部）

（三）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

严格按照《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规程》《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四川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等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关于切实加强“涉核、涉爆、涉毒”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规范和完善各项实验室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要严格有毒有害化学品试剂采购、领用、登记制度，建立完善实验用废弃危化品处置备案制度；要建立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对进入实验室的师生必须进行安全技能和操作规范培训；要完善实验室安全设施及个人防护器材的配备，保证重点部位自动监控、防火防爆设施设备维护及运行良好。

（责任部门：安全保卫部、教务处、材料工程系、智能制造系、电子电气工程系、管理工程系、信息工程系）

（四）加强易燃易爆部位安全检查

严格落实重点部位危险源管理措施，加强对油气输送管道、电网线路、电气设施、锅炉设备等易燃易爆重点部位的安全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记录在案、跟踪整改，确保学院用火、用电、用油、用气安全。

（责任部门：安全保卫部、材料工程系、智能制造系、电子电气工程系、管理工程系、信息工程系）

（五）强化危险化学品安全教育

要按照“全员、全程、全面”的要求，利用案例教学、专题讲座、规

范培训、定期考核等多种方式，积极宣讲危险化学品安全常识，增强广大师生的安全意识和避险能力。对参与教学的老师，要定期开展危化品安全业务培训，确保相关人员全面掌握实验技术规范、操作规程和安全防护知识。

（责任部门：教务处、材料工程系）

五、工作安排

（一）自查自纠阶段（2022年3—4月）

1.按照《通知》要求召开专题部署动员会，制定安全检查与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按《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实验室安全检查分工表（2022年）》（附件2）分工，各责任部门进行自查、自排、自核，并如实填写“情况记录”。

2.各责任部门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建立安全隐患台账，对隐患进行及时整改，做好整改记录，对短期无法整改的问题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领导小组进行督查检查。要求所有隐患整改做到闭环管理，整改不到位坚决不销账。

3.各系填报《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实验室安全风险检查汇总表》（附件3），制定安全隐患整改方案，于4月15日下班前报领导小组办公室。

4.领导小组办公室完成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报告，将《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报告》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风险自查自纠汇总表（全校）》于4月20日前报送至教育厅职业教育处。

（二）现场检查阶段（2022年5—6月）

1.教育厅组织专家对检查范围内所有高校开展进校检查工作。

2.近年发生过安全事故、前期排查中发现过重大安全隐患、自查自纠工作未达到要求、上一次现场检查整改不到位的高校将被列为重点检查对

象。

3.根据安排，今年教育部将联合其他中央高校主管部门、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对高校开展飞行检查。

（三）整改阶段（2022年7—8月）

1.收到书面整改通知书后，各责任部门根据要求完善安全隐患整改方案，完成全部整改工作，领导小组进行督查检查。

2.各系根据整改情况再次填报《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实验室安全风险检查汇总表》（附件3），于8月10日下班前报领导小组办公室。

3.领导小组办公室完成实验室安全整改总结报告，于8月20日前向教育厅职业教育处提交《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整改总结报告》。

（四）回头看阶段（2022年9—10月）

根据工作安排，教育部今年将结合前期检查情况，联合其他中央高校主管部门和各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安全检查入校回头看，重点检查隐患整改落实情况，确保安全隐患整改横到边、纵到底、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对于安全检查工作敷衍了事，存在风险隐患较多且整改不及时或不到位的单位，将对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并向纪检监察部门提出问责建议，进行追责。对于存在严重失职渎职行为的单位和个人，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04月07日